童歡藝術主辦活動【退票專用表】

Ver20160121

退票人資料	原購票方式	□直接跟主辦購票　□年代網路/端點　□學校/團體		
	退票因素	□個人因素　□主辦單位因素　□不可抗力因素		
	姓　　名		辦理日期	年　月　日
	聯絡電話	(　　)	手　　機	

	票券演出日期	時間	節目名稱	票價	折扣	張數	票價小計
票券資料	月　日	:					$
	月　日	:					$

退票金額總計＄（　　元）－□票面金額 10%退票手續費＄（　　元）－□其他費用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＄（　　元）＝退＄（　　元）

退票方式須知

- 請以正楷詳細填寫表格資料。
- 請於信封內附【1.退票專用表影印本。2.原購票券正本（購票時若有贈品或相關抵用券，需一併退回）】，掛號郵寄至「10655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62 號 5 樓之 1（童歡藝術票務收）」。
- 退票需收取票面金額 10%手續費，開演前 10 日內恕不受理退票服務；收件日以欲退票券寄達日為憑（非郵戳寄送日）；主辦或不可抗力因素換票另依公告限期辦理。

E.g.演出日為 1 月 20 日，最遲收件日為 1 月 9 日（1 月 10 日起不受理退換票服務）

☆當我們收到您的退票資料，將同時作廢票券，票券一旦作廢即無法回復或取消退票。

退款須知

- 扣除手續費之退款於收件日後第四個星期五前匯入，請消費者依下述資料核對是否入帳：
  ◎銀行帳戶退款核帳末五碼：３３４４８　◎郵局帳戶退款核帳末五碼：８７１５４
- 選擇銀行或郵局帳戶退款，須附上存摺帳戶資料影本。
- 原購票方式為直接跟主辦購買，退款時可依原付款方式選擇退款：
  ◎購票時以銀行匯款或郵政劃撥支付票款，退款時勾選『帳戶退款』。
  ◎購票時填寫信用卡資料刷卡支付票款，退款時勾選『信用卡刷退』。

□帳戶退款

（存摺帳戶資料影印本浮貼處）

□銀行（名稱：　　代碼：　　）/ □郵局

帳號：　　戶名：

【備註：若退款帳戶名稱非退票人姓名，請填寫本欄資料並簽章】

茲本人申明（退票申請人）

同意將退票款匯入戶名 ＿＿＿＿＿＿＿＿之銀行帳戶。退票申請人（簽章）：

□信用卡刷退	持卡人姓名		有效期限	年　月
	發卡銀行		卡　別	□VISA □Master □JCB
	卡　號		刷退金額	
	持卡人簽名 (需同信用卡簽名)		卡片背後 末三碼	

退票聯絡資訊　Tel：02-2778-5596　Fax：02-2778-5983　E-mail：warawa.ticket@gmail.com
10655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62 號 5 樓之 1